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是自治区人民政府派驻在上海市的驻外机构，主要负责所在地及江苏、浙江等华东各临近省区的有关事务，主要职责是协助自治区做好信息联络、经济协作交流、接待和社会化事务等工作。

日常工作主要是负责自治区领导和公务人员的接待工作；加强新疆与上海极周边江、浙等省市的政府间的联系与沟通；协助做好新疆来沪经营人员和在校学生的管理工作；维护新疆驻沪企业的合法权益；协助上海司法部门处理突发事件；处理来信来访以及内部管理 etc 事务性工作；为自治区提供信息及调研报告；促进区域间的合作与交流，为自治区招商引资提供协调服务；为新疆来沪人员提供“吃、住、行”等服务保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处、信息联络处、接待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编制数 14，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 11 人，增加 1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73.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5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3.8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73.8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873.86	支出总计	873.8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873.86	573.86	573.86							3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53	487.53	487.53							30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7.53	487.53	487.53							30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9.53	269.53	269.53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18.00	218.00	218.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32.50	32.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0	32.50	32.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	32.50	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	29.45	29.4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5	29.45	29.4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15.2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14.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	24.37	24.37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7	24.37	24.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37	24.37	24.3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873.86	355.86	51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53	269.53	518.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7.53	269.53	518.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9.53	269.53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18.00		5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32.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0	32.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	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	29.4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5	29.4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	24.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7	24.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37	24.3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73.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7.53	487.53		
一般公共预算	573.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32.5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	29.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	24.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73.86	支出总计	573.86	573.86		

（表 4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573.86	355.86	21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7.53	269.53	218.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7.53	269.53	218.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9.53	269.53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8.00		2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32.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0	32.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0	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5	29.4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5	29.4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2	14.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	24.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7	24.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37	24.37	

(表 5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355.86	298.06	57.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06	298.06	
301	01	基本工资	74.31	74.31	
301	02	津贴补贴	91.34	91.34	
301	03	奖金	38.58	38.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50	32.5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4	16.2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2	14.2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0.4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37	24.3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9	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80		57.80
302	01	办公费	7.00		7.00
302	05	水费	1.00		1.00
302	06	电费	4.00		4.00
302	07	邮电费	2.50		2.50
302	08	取暖费	3.00		3.00
302	11	差旅费	13.00		1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4.06		4.06
302	29	福利费	3.66		3.6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		4.58

(表 6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18.00		216.00			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0		216.00			2.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218.00		216.00			2.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驻外办事处业务工作经费	218.00		216.00			2.00					

(表 7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5.00	15.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2.00	12.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0	12.00		

（表 10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73.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单位收入预算 873.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73.86 万元，占 65.67%，比上年预算减少 21.13 万元，下降 3.5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今年有一部分由单位资金安排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度未安排此类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度未安排此类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0.00 万元，占 34.33%，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新疆是个好地方”在沪宣传阵地建设项目，项目预算 250 万元，另安排了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50 万元。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338.6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申请的非财政拨款结余预算安排的项目均为当年一次性项目，已实施结束。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 873.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55.86 万元，占 40.72%，比上年预算增加 28.87 万元，增长 8.83%，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奖金逐年递增以及人员职级晋升和新增，造成 2024 年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518.00 万元，占 59.28%，比上年预算减少 88.61 万元，下降 14.6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申请的了三个项目，预算为 338.61 万元，2024 年申请一个项目，预算 250 万元，造成同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3.8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3.8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7.5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9.4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4.3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73.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55.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87 万元，增长 8.83%。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奖金逐年递增以及人员职级晋升和新增，造成 2024 年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21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0 万元，下降 18.66%。主要原因由单位资金 50 万元统筹到项目支出，造成今年预算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87.53 万元，占 84.9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2.50 万元，占 5.66%。
- 3、卫生健康支出（类）29.45 万元，占 5.13%。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4.37 万元，占 4.2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9.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26 万元，增长 8.56%。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奖金逐年递增以及人员职级晋升和新增，造成的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1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0.00万元，下降18.66%。主要原因是今年统筹50万元单位资金到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造成较上年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0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社保缴纳基数的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5.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2万元，增长4.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医疗保险缴纳基数的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0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医疗保险缴纳基数的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4.3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0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的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5.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8.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57.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驻外办事处业务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上海办事处为派出机构，主要职责是协助自治区做好信息联络、经济协作交流、接待和社会化事务等工作，根据工作的特殊性，为了确保办事处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所发生的经费支出，并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及其连续性项目，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4】82 号）《关于加强自治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管理的通知》（新财资管【2015】131 号）文件要求申请该项目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1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 物业管理费 58 万元，用于保障办事处综合楼正常运转购买安保、保洁和维修等服务人员费用；办公区域水电、垃圾管理、绿化及其他物业管理费用；2. 劳务费 51 万元，用于保障办事处日常工作和驻村工作队工作正常开展，购买网络设备维护、驾驶员、财务及驻村工作队聘用等人员服务费用；3. 业务委托费 14.16 万元，用于办事处门户网站迁移、运行安全维保和日常正常运行及升级改造、财务服务咨询、委托项目造价审计等其他费用；4. 维修（护）费 80.58 万元，用于办公综合楼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公共设施零星维修维护及工作周转房修缮维修和更新更换设施设备等费用；5. 办公设备购置 2 万元，用于办公电脑和办公家具等办公设备的更新购置，满足基本办公需求；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6 万元，用于弥补开展沪疆经济交流合作、招

商引资、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民族团结活动和保障工作人员职工餐及其他费用等公用经费不足部分。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2.00万元，公务接待费3.0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工作；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2024年度未安排公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自治区有关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自治区有关规定，严控公务接待经费预算。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7.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5 万元，下降 0.77%。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自治区有关规定，2024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1,014.51 平方米，价值 2,794.97 万元。

2. 车辆 6 辆，价值 202.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价值 202.3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4.6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97.4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218.0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30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项目名称		“新疆是个好地方”在沪宣传阵地建设			项目负责人		刘默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5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积极发挥上海办事处作为自治区在长三角区域的“窗口”和连接新沪两地的桥梁，更好宣传展示大美新疆和讲好新疆故事，打造“新疆是个好地方”在沪宣传阵地，分别从党建引领、领导关怀、民族团结、发展蓝图、对口援疆等角度全方位展示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为在沪群众全面交流交融提供平台，展示新疆厚重的历史文化、民族文化、红色文化和军垦文化，搭建讲好新疆故事、推介新疆资源、展示新疆魅力、共享新疆发展机遇的文化交流传播平台，积极为文化润疆助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改造工程面积	> =3300 平方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9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新疆特色文化宣传展示效果	有效 提升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项目名称		驻外办事处业务经费(含成本性支出)				项目负责人	刘默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8.00	其中:财政拨款	218.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更好发挥驻外办事处职能和作用,协助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做好所在地及江苏、浙江等华东各临近省区信息联络、经济协作交流、接待和社会化事务等有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报送数量	> 2700 条	历史标准	2800 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组织召开沪疆产业发展对接会	>2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项目数量	>4 项	历史标准	6 项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会议正常开展	=100%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信息报送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办事处正常运转及综合楼后勤管理费	< =109.91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协作交流业务活动支出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日常零星维修维护费用	< =54.7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业务处室专项经费	< =73.34 万元	历史标准	162.24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办事处桥梁纽带作用,为自治区的经济发展和信息协作做好各项工作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为在沪的新疆籍人员服务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满意	群众困难诉求解决率	>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度指 标	度指 标		=95%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4年02月27日